

潮白河左岸围里漫水桥下游排水方涵修复工程施工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: TAHP-2018-ZB-YY-352)

公示结束时间: 2018 年 09 月 01 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: 江苏吉顺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185.945925 万元, 质量: 合格, 工期: 61 日历天;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: 江西绿巨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185.425809 万元, 质量: 合格, 工期: 61 日历天;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: 北京市门头沟水利工程有限公司, 投标报价: 185.242500 万元, 质量: 合格, 工期: 61 日历天。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江苏吉顺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刘庆连

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和编号: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: 00250570; B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: 苏水安 B (2017) 00427

中标候选人(江西绿巨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钟华滨

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和编号: 水利水电工程一级建造师: 00287799; B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: 赣水安 B (2014) 0003160

中标候选人(北京市门头沟水利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 褚春播

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和编号: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: 00691116; B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: 京水安 B(2014)011003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(1) 中标候选人 (江苏吉顺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 的资格能力条件:

1) 投标人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:

-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⑥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) 其他资格要求:

- ①投标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；
- ②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- ③拟任项目经理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，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及 B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；
- ④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查询，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- ⑤投标人具有近三年企业、法定代表人、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。
- ⑥投标人信誉良好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，投标资格被取消，财产被接管、冻结，破产状态；在最近三年内（2015 年 8 月 1 日至今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；未被北京市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列入禁止投标名单。

3) 非联合体投标。

(2) 中标候选人(江西绿巨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

1) 投标人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：

-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⑥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) 其他资格要求：

- ①投标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；
- ②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；
- ③拟任项目经理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，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及 B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；
- ④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查询，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- ⑤投标人具有近三年企业、法定代表人、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。
- ⑥投标人信誉良好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，投标资格被取消，财产被接管、冻结，破产状态；在最近三年内（2015 年 8 月 1 日至今）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；未被北京市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列入禁止投标名单。

3) 非联合体投标。

(3) 中标候选人(北京市门头沟水利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



1) 投标人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:

-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⑥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) 其他资格要求:

- ①投标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;
- ②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;
- ③拟任项目经理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, 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及 B 级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;

④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、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查询,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

⑤投标人具有近三年企业、法定代表人、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。

⑥投标人信誉良好;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, 投标资格被取消, 财产被接管、冻结, 破产状态; 在最近三年内 (2015 年 8 月 1 日至今) 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; 未被北京市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平台列入禁止投标名单。

3) 非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异议文件, 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第五条。

三、其他

本项目招标公告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(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(北京市))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北京市水务局网站发布的同时,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、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发布。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水务局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北京市潮白河管理处

地 址: 北京市顺义区马坡乡向阳村东

联系人：刘瑞青

电 话：010-69403583

招标代理机构：德汇工程管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丰台区科丰桥东汽车博物馆东路盈坤世纪 G 座 7 层 702-707

邮 编：100070

联系人：杨娜

电 话：13121366952

